

东丽经开区重机工业园重机路以东

（东丽储字 2020-12 号）地块

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——公众参与公示

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（中办发〔2012〕2号）和市委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天津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津党办发〔2012〕14号）的要求，现将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有关事项公示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及概要

1、项目名称：东丽经开区重机工业园重机路以东（东丽储字 2020-12 号）地块

2、项目概要：东丽经开区重机工业园重机路以东（东丽储字 2020-12 号）地块位于天津市东丽区无瑕重机工业园重工路以东、雄姿道以北，总用地面积约 263487.3 平方米，规划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，现拟对地块范围内土地进行征收。

二、项目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

项目单位：天津市东丽区土地整理中心

通讯地址：天津市东丽区利津路 114 号

联系人：刘丹

邮箱：872698950@qq.com

三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

咨询机构：天津市勘察院

通讯地址：天津市南开区红旗南路 428 号

联系人：王工

电 话：022-23676330

邮 箱：shwdxpg@126.com 邮 编：300191

四、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内容

公示范围：为拟建项目建设区域内可能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等利益相关者。

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：

- 1、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（请说明支持和反对的理由）；
- 2、您认为项目实施后对当地社会有何影响；
- 3、项目实施期间您关注的主要问题；
- 4、对本项目的意见或建议。

五、公众参与形式及截止时间

您对本工程的意见或建议，可自公示之日起 10 日内，通过电话、传真、邮件、信件等方式反馈给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构（工作日：上午 8:00-12:00，下午 13:00-17:00）。您的意见和建议将对本项目建设具有积极的意义，在此，对您的积极参与，我们由衷地表示感谢！

本公示有效期为自公告之日起 10 日内，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9 月 7 日。

天津市东丽区土地整理中心

2020 年 8 月 28 日

天津市勘察院

2020 年 8 月 28 日